# 福建沿海非法移民潮的原因分析

叶文振

1993年6月6日是华人现代移民史上的重要一页。大约美国东部时区的凌晨两点左右，登记为巴拿马籍、悬挂着洪都拉斯国旗的“金色冒险”号货船在纽约市皇后区洛克威海滩搁浅，船上竟然满载绝大部分来自我国福建沿海地区的296名人蛇。这些偷渡客在惊愕恐惧之中，或叫喊求救，或不顾水凉浪大，纷纷跳海，拼命游向纽约滩头。虽经三百多名来自纽约市政府和联邦政府有关单位救难人员三个多小时陆海空的协同努力，仍有30人失踪和6人不幸丧生大海。当美国几家主要新闻媒介把这一事件作为当天的头条特大新闻送往世界各地时，不论是在美国境内，还是在国际社会上都引起了强烈的震动。本文将根据作者1993年下半年在美国搜集的有关资料和1994年5月间对福建省沿海等主要偷渡地区实地调查的结果，概述福建沿海非法移民国外的基本情况，评论国内外有关方面对这种非法移民动机所作的种种解释，最后结合有关人口迁移理论，分析形成福建非法移民潮的真正原因。

## 从“猪仔”、“苦力”到“人蛇”

闽粤两省沿海人民同族同乡结帮搭船出海到南洋各地谋生始于明清之际。这种自发自愿的出洋远工行为，随着南洋各地需要华工开发的机会不断增加，逐渐演变成了诱骗或拐贩华工出洋牟利的不法手段。被拐卖贩运的华工被人口贩子称为“猪仔”；而过去以公凭为据，为出洋华工预垫船费的“客头”则让位给在南洋各岛（主要是新加坡）以及厦门、汕头、澳门、香港等地开设专门收容、贩卖华工的“猪仔馆”的“猪仔头”。一名华工从被诱拐到运至新加坡，费用支出约20至40美元，在新加坡的出售价为90到100美元。华工要在为期半年至3年不等的契约期内以工资分期扣还。契约期内，华工没有人身自由，雇主可以随意支使，甚至转卖。据统计，1881年至1930年的半个世纪里，南洋各地华人约为830万，其中70％是“猪仔”及他们的后裔。

东南亚的“猪仔”贩运，后来被西方人口贩子和投机商人，象德商英商在厦门开设的德记洋行和合记洋行，发展为所谓的“苦力贸易”。“苦力”是一种契约工，约期大约5至8年，一般要在华工出口前强迫签约。每个“苦力贸易”的成本100至150美元，落地售价则高达四五百美元。契约期内不克扣工资，期满时“苦力”可以获得人身自由。从1856至1873年，西方人口贩子通过“苦力贸易”，仅自澳门就掠走约40万华工。这些被骗拐绑架上船的华工，或在航行途中受不了虐待，奋起反抗；或到达目的地后倍受雇主残酷虐待折磨致死。从1850至1872年的22年内，华工在旅途中举行较大的暴动就达38起，其中最为震惊的是1855年10月美国船“威弗利”号船工关闭舱口使320名暴动华工窒息而死，和1866年华工火烧意大利船“白鹰”号，所载663名华工全部遇难。由于华工是规定年限的契约工，洋雇主都使用最残忍的手段，企图在契约期内榨尽华工的全部血汗。种种非人的虐待，使华工在契约期内死亡率高达75％，平均劳动寿命只有5年。

到了本世纪的80年代，当年的“猪仔”贩运、“苦力贸易”翻新为“人蛇偷渡”。福建沿海的偷渡潮再次成为国际社会的焦点。下面我们来看看这次偷渡潮的规模、过程和造成的后果。这次偷渡潮主要集中在福州沿海的长乐县、连江县、郊区、福清市和平潭县等几个县市。其中与台湾一水之隔的平潭县主要偷渡往台湾岛，偷渡者中不少是被边防人员抓获或被台方遣返回来后又再次或多次偷渡；福清市的“人蛇”一般偷渡日本；而来自长乐、连江及郊区的偷渡者则涌向太平洋彼岸的“金山”——美国。福州偷渡潮大约形成于80年代的中期。据《亚州周刊》驻曼谷特派员钟开基先生回顾，早在1985年泰国警方就在短时间内拘捕了800名持假身份证明的大陆人，他们都来自福州。1989年后，这股偷渡潮日趋严重，并在1991年至1993年间进入最高峰。以偷渡美国为例，据美国官方估计，过去5年里至少有10万福建人蛇偷渡入境美国，这些非法移民，大多数是来自农村教育程度低下、没有英语语言能力的青年，女性约占十分之一。

福州人蛇偷渡出境大都是由境外，象台湾、日本、美国等地一些犯罪集团、华人黑社会组织与我国境内的不法分子相互勾结策划组织的。整个偷渡活动已形成一条龙的组织网络和作业程序，即境内有人召集，途中有人负责解决交通工具，到达境外国家或地区的近海有人负责接应上岸。这种由国际偷渡犯罪集团的“蛇头”坐镇境外组织的偷渡，给我国边防公安机关的调查和打击增加了很大的难度。为了使境内作业更加隐秘，“蛇头”甚至雇用怀抱小孩的家庭妇女，以通常邻居串门的方式募集人蛇，并且改就地为异地，象到广东、浙江等沿海省份偷渡出境。没有当地群众的支持和异地有关政府部门的配合，是很难有效地遏止偷渡行为的。

人蛇偷渡美国的方式主要有两种：一是使用外籍船只大规模地直接运往美国；二是提供第三国护照或假证件，人蛇或直接飞往美国各地机场，然后混杂在真正的香港、泰国或新加坡的旅行团中，以鱼目混珠的方式通过海关检查，入境美国；或者飞往许多东南亚、南美州和加拿大等国的城市后，在那里取得入境美国的过境、观光以及商务签证；或者飞抵墨西哥，再加入墨西哥人的偷越国境队伍，步行穿过墨西哥边界进入美国。

与当年“猪仔贩运”、“苦力贸易”区别最大的是，人蛇偷渡费极其昂贵。一名人蛇去美国的偷渡费竟高达3万美元左右，相当于可以把当年的300名“苦力”运抵“金山”。这些年，蛇头不断翻新偷渡费偿还的方式，以诱引更多的人蛇。最早的时候，蛇头一般要求绝大多数偷渡客一开始就付清3万美元的偷渡费，一些人不惜动用自家多年的积蓄、变买家产祖房、求告亲友资助、甚至认借每月利息高达2-3%的高利贷来凑齐这笔巨款，而不少人则望而却步。不久，蛇头改变走前就一次付清偷渡费的作法，允许先付头款一千五至五千美元，由在美亲属担保，偷渡抵达华埠后再以打工偿还。接着蛇头又使用新花招，不收钱就可以上船，到了外面才偿付偷渡费。现在他们又变换花样，走时不仅不收钱，而且还发给2至3千元的安家费，偷渡不成退赔全部的政府罚金，致使更多的人蛇上当受骗。要价昂贵的偷渡费使偷运人蛇成为谋取巨利的捷径。一位移民律师透露，一蛇头于1991年成功地把153名中国人带上一架飞往纽约肯尼迪机场的飞机，一日之内就赚了460万美元。而据美国参议院的证供，偷运人蛇的蛇头一个月总共可收取2.5亿美元，一年就可以赚到30亿美元。

一旦踏上偷渡的旅程后，来美的福州人蛇的经历大约可以分为三大部分：旅途之中，监狱里，以及获释后的偿还偷渡费和继续谋生。几乎每个福州人蛇回首偷渡旅途上的艰辛和危险时，都心有余悸。泰国、缅甸、南美各

国境内的长途跋涉，中继站接送老板的恐吓殴打，泰缅两地警察的逮捕和敲诈，大海上万里颠簸，船上食物饮水缺乏和卫生条件恶劣，以及船工的虐待和非难，都留下不可磨灭的恐怖记忆。

人蛇历尽旅途艰险来到美国后，迎接他们的是移民局的留置中心或附近的监狱，开始时间长短不一的拘禁生活。按照美国移民法，被拘捕的偷渡船民在提出庇护申请后的数天内即可获假释，并取得工作许可证，以等待法庭听证的排期。然而大多数的福建人蛇却没有这么幸运，他们是在监狱里等待排期的到来。法庭听证结束后，福建人蛇有的庇护申请被拒绝，不久被遣送回国；有的则侥幸留下来，随后或被亲属接走，打工偿还为支付偷渡费而背下的沉重债务；或被蛇头间接控制起来，监督其出外赚钱扣还欠下的偷渡费余额；或被偷渡集团直接移送到美国中西部各州，在偷渡集团自己开办的工厂或餐馆里做工，以偿付偷渡费用。被偷渡集团间接或直接控制操纵的人蛇大都失去人身自由，一切不得不听从蛇头的摆布和安排。人蛇只好不管活多重、工资多低也干；不少找不到工作，没有能力偿还偷渡费，被黑社会关押殴打，女的被迫卖淫，甚至成为帮派之间因人蛇走私分赃不均，引起互相谋杀的受害者和直接参与贩毒、卖淫、诈骗、伪造证件、收保护费和抢劫等犯罪勾当的违法者。

偷渡潮除了对人蛇本身造成严重影响外，还牵涉到人蛇在国内家庭的生活安定，并给迁入国家的社区、社会带来不良的后果。人蛇偷渡给福建沿海地区不少家庭带来惊恐和不安。送亲人上路后，全家免不了会担忧挂虑，那些偷渡成功却又无法一时偿还偷渡费的人蛇家属，整天生活不安宁，唯恐蛇头到家来恐赫和逼债，而且没有侨汇支持，家里又都剩下老幼和妇女，除家庭不完整外，还产生经济生活上的困难。对遇难偷渡客的家庭而言则是一场灭顶之灾，所造成的经济和感情上的惨重损失，都不是一时能够得以弥补的。对迁入国的华人社会来讲，偷渡潮不仅影响在外华人的整体形象，而且还给华人社区带来一系列负面影响，导致华人社区的生活品质下降、社会服务不足和公共治安恶化。最后，偷渡潮还引起迁入国人民对移民的反感，激发种族之间、多数民族和少数族裔之间的社会矛盾。根据《纽约时报》和哥伦比亚广播公司新闻部最新的民意调查，美国人反移民的情绪，正随着大量移民抢走工作机会、并消耗巨额政府支出的经济现实日趋严重而不断上涨。

## “拜金主义”还是其他

到底是什么动力牵引着福建人蛇数年不断地走上成本和风险都十分巨大的偷游之旅呢？对这个问题的讨论由于“金色冒险”号抢滩纽约变得更加热烈和深入。下面让我们来详细地回顾一下国内外有关方面对福建沿海非法移民国外，特别是美国的动机，所作的种种解释。

美国新闻媒体的解释　虽然美国新闻媒介对福建偷渡潮作了大量而详尽的报道，但真正对偷渡潮的起因进行系统探讨的却为数不多。曾在长乐县农村采访过的美国纽约《每日新闻》记者陈婉莹认为，偷渡潮背后有着错综复杂的原因。首先是许多农民仍未真正富起来。长乐一带生活好的都是一些华侨家属，而且出去越早，家里的生活就越好；相反，家里没人出去的就穷。所以这里的人都把出国作为致富的捷径，也很崇拜那些回来大摆排场的华侨。其次，人多就业困难，找不到好的工作，又不愿意干种田、开山等辛苦事，不少人就想到海外去拼一下。又次，华侨回来所受到的政府的礼遇和款待，也使一些青年产生出去换个身份的想法。陈婉莹最后认为，对于偷渡潮的出现，中国大陆官方传播媒介长期以来不报道，使人民无法了解外界的真实情形。如果当地人民能早一

些了解偷渡者到了美国后的真实情况，象“金色冒险”号人蛇的悲惨处境，许多人今天就不会在大洋彼岸受苦受难了。在厦门进行数天深入民间访问的《纽约时报》记者纪思道则表示，非法移民的原因不完全是贫穷，事实上现在福建人民的生活比以往任何时候都好，福建是中国大陆最富裕的地区之一。非法移民的潜在因素似乎是“金钱文化”、人口偷渡集团以及农民流动性和冒险性的发展，或从更广泛的意义理解，偷渡问题似乎是中共放松了或失去了对普通农民和工人的控制。他还指出，实际上中共官方报纸已报导了“金色冒险”号事件，然而福建农民很少读报，接受采访的农民中没有一个人听说过此事。

美国社团的解释　美国社会主义团体的发言人史伯森指出，最近一波波中国大陆偷渡客涌向美国，是中共推行所谓市场经济、导致中国大陆人民“铁饭碗”破裂的结果。以往大陆人民至少有铁饭碗的保障，能够有基本的生存条件，目前所谓“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造成资本主义社会特有的失业、腐败，人蛇乘桴浮于海是必然的结果。

美国政府、司法和移民官员的解释　美国总统克林顿去年在白宫宣布遏止人蛇偷渡计划时表示，他认为中国大陆的日益繁荣，可能是造成偷渡问题的原因之一。因为经济繁荣使人们有能力迁至沿海，甚至赚钱付偷渡费。另一个原因可能是一些流刺网渔船因不能再以流刺网捕鱼，而将渔船改造载人。此外，白宫高级政策官员还指出，美国“大陆一胎政策”庇护案也是促使偷渡客来美的原因。

美国司法官员强调，入美检查仓促不严、处理偷渡客法律本身的弊病和执法程序脱节以及政府的“一胎化政策”庇护案和布什前总统的“中国学生保护法案”等，对中国大陆人士政治庇护申请的政策倾斜和带有政治色彩的优待，也都和大规模的偷渡浪潮有直接的关系。美国官员承认，每年有5600万个旅客进入美国各地机场，如何查出持有假证件的偷渡者实为难事。海关人员只有30或40秒钟的时间查对护照及持照人，除非有什么明显谬误，否则不会叫住他们进一步审问的。美国移民局官员莫里洛说，被美国政府拘捕的大陆偷渡船民，按法律惯例，提出政治庇护申请后的几天内即可获假释，等待听证期的来到再现身出庭，但是绝大部份偷渡者将从此消失在美国的茫茫人海之中，打工还债，永远不会出现在法庭上。美国司法机关还发现，由于“一胎化政策”是中国大陆人士较他国庇护申请人占便宜之处。来自福建的庇护申请人的理由皆是因违反或反对一胎政策恐被迫害。《世界日报》记者周匀之报道，华人申请庇护的批准比例相当高，从1983年6月至1991年3月，有69％来自中国大陆的申请者成功，1989年天安门事件之后更上升为85％。“一胎化政策庇护案”和“六四”保护法案都实际上成了吸引中国大陆非法移民来美的政治性磁石。

美国移民局官员还指出，人口偷渡集团和偷运人蛇刑罚轻、回报大的事实也是原因之一。一个贩卖海洛因的毒贩被捉获，肯定要在狱中度过16至20年，而一个偷运100名中国人蛇入境的蛇头最高才面临18个月的监禁；而一旦成功，却有300万美元的回报。

美国华人社会的解释　在柏克莱加州大学族裔研究系主任王灵智的眼里，非法移民是一个全球性的现象，与各地经济发展不平衡有直接关系。最近被拘捕的中国大陆非法移民既非政治难民，也不是经济难民，他们只是想来这里寻找他们的美国梦。一华人律师也表示，这些人蛇不过是在追求一个较理想的生活环境，一个能让自己自由发展的机会，和一个能让下一代接受较好教育的地方，然而他们又没有办合法移民的条件。

一人蛇在美的舅舅评论说，目前在他故

乡的村子中，除了老人小孩以外，几乎所有的青壮年男子都离开故乡，到海外寻找更好的谋生机会。而蛇头早已买通个别地方官员，为偷渡者出境提供方便，再加上近年台湾和东南亚货轮也加入贩运人蛇的生意，福建偷渡客人数恐怕只会继续增加而不会因遣返而减少。

纽约市立亨特学院亚美中心主任邝治中认为，如果预先知道到美国后的情况这么糟，人蛇可能会选择留在家乡。他还强调，美国政府若是严格执行最低工资法，偷渡移民潮不可能如此汹涌。做生意的人为了降低成本，大量雇用非法外籍劳工，政府不可能毫不知情，却睁一眼闭一眼，等于变相鼓励外国人偷渡。华人职工联谊会的负责人林崧也指出，美国政府纵容"地下经济"，默认延长工作时间，压低单位时间工资和拖欠工人工资等剥削行为，是促使非法移民大量涌入美国的重要原因。只有加强实行劳工法例，取缔使"人蛇"在美国立足的地下经济，才能有效地挡住偷渡潮。

旅美女作家辛耀在她题为《天狱——偷渡美国》一书中，也对偷渡的动机加以讨论。她写道，福州偷渡潮的特殊社会背景，来自于大海儿子坚毅顽强的性格，家乡就业不足，贫困的经济状况以及早期来美国乡客富有形象的诱惑。巨额偷渡费也来自在美亲友的支持。当然很重要的，还有美国政府对偷渡客的宽容政策。

我国有关方面的解释　我国驻美领事馆官员都指责美国的庇护政策，认为是等于鼓励人蛇偷渡。他们否认这批大陆人士非法偷渡来美与贫困和违反人权有关。他们指出，偷渡者过去在家乡过着稳定的生活，其中一些人的生活水平相对来说还比较高。这些人非法偷渡主要是归因于对外国的好奇和幻想，再加上海内外犯罪集团的引诱和策划。这些偷渡者既是违法者，也是受害者。

我国边防及出入境管理负责人也认为，偷渡与政治人权没有关系，主要是在拜金主义思想的影响下，有些人认为国外遍地是金钱，想到国外"发大财"；有的人则想到国外看一看；还有的在国外有亲属，急于探亲和团聚，而又长时间难以取得前往国家的签证，加之一些国家宣传"移民自由"，这就使得一些大陆公民在得不到签证、无法通过正常途径出境的情况下，采取了非法出境的手段，通过偷渡犯罪集团提供的船只偷渡到境外。李殿元和张午平在他们合著的《阴暗的浊流——国际犯罪寻踪记》中也分析说，这几年我国偷渡者泛滥，从根本上去探讨，问题出在社会开放之后，有些人想发"洋财"的心态严重。尤其是沿海地区，海外关系复杂，许多从国外回侨乡的亲友又经常吹嘘在海外侨居地的"成就"，使向来对外知识闭塞的部分乡民产生了出国淘金梦。加以"人蛇集团"利用这种心理，制造谣言，诱骗迷惑乡民最终走上危险之旅。

以上对各种关于福建偷渡潮原因讨论的回顾，至少有三个意义能找的提示：第一，一些对偷渡潮原因的解释带有明显的政治倾向，这种不摆脱自己特有的意识和价值标准，而又想对社会现象加以评判的做法，不仅无益于甚至还有害于对社会现象真正起因的客观认识。象美国社会主义团体发言人的解释，显然是站不住脚的。其实偷渡潮中的人蛇大部分是农村人口，这些本来就没有什么铁饭碗的农业劳动力，实际上是中国推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最早受益者。第二，以往根据各自掌握的情况，占有的资料，以及所处的社会背景和工作环境对福建偷渡潮的原因所作的探讨，虽然十分有利于对这个问题的客观认识，但毕竟是不全面的。由于各自看问题的视角不一样，侧重点也不一致，不同解释之间免不了还要发生矛盾。到底有多少因素诱发福建偷渡潮？这些相关因素当中，哪些是直接因素和主要因素？它们又是怎样影响福建非法移民的偷渡行为？要给这些问题找到

较为满意的回答，就必须在原来探讨的基础上展开更为系统和全面的科学分析。第三，偷渡作为人口迁移的一种特殊现象，早就引起人口学家、社会学家甚至经济学家的学术研究兴趣，并建立和发展了不少科学的理论。运用重要的人口迁移理论，分析福建偷渡潮的原因，并从这种具体的分析中，进一步证明或发展现有的人口迁移理论，显然是十分有学术意义的。然而，在过去对福建偷渡潮的探讨中，似乎还没有人这样尝试过。

## 福建偷渡潮的理论分析

学术界对移民问题的研究已有一百多年的历史。她起始于1885年社会学家拉温斯坦提出的著名的人口迁移规律理论。后来，关于人口迁移的学术研究，逐渐发展并形成了三大理论阵营：一是以社会学家和人口学家为主的分析，它主要考虑影响个人家庭移民决策的人口、社会、经济、地理、心理、以及文化价值取向等六大因素；二是经济学家的研究，它侧重于宏观经济因素即工资收入水平和就业机会对移民行为的影响，并强调定量分析；三是地理人类学家的探索，他们认为人口迁移与一个地区的相对吸引力成正比，与迁入迁出两地之间的空间距离成反比。

在这些人口迁移理论中，建立在拉温斯坦人口迁移规律上的李氏推拉理论和斯加达的人力投资理论，所造成的学术影响最为广泛。李氏理论把影响移民决定的因素，分析为四大类：一类是和迁入地有关的，主要表现其吸引力的因素，或“拉”的因素；一类是与迁出地相关的，主要是显示其排斥力的因素，或“推”的因素；再一类是介于迁入迁出两地之间，起联结作用的中介因素；最后一类是对前面三种影响因素进行适当调节的个人或家庭的因素。李氏理论认为，这四种类别因素的影响，有正面的负面的，也有中性的，即影响不显著。一项移民决定是这四种影响因素综合作用的结果。与李氏理论相反，斯加达只从个人家庭的层次或角度来分析人口移迁。他认为移民决策实际上是一种涉及到个人或家庭在一定时间里的预期代价和收益的投资决策。移民的收益和成本都由浅化和非浅化的两个部分组成。比如，浅化的成本一般包括交通费用、原有财产的处置、迁移期间的机会成本或克扣的工资收入，以及在迁入地为谋求一份新工作而付出的培训费用等等。非浅化的代价包括离开熟悉的环境和地位的失落感、适应新的生活习惯和社会风俗所带来的不便和对传统习俗的牺牲等等。斯加达的理论假设人们都会去追求最大的人生净收益，而且还能够粗略地分别计算在迁入迁出两地的一些经济收入。

根据斯加达的投资理论和李氏推拉理论的综合思考，我们认为，福州人非法移民是一种理性的冒险投资。它的直接原因是偷渡的预期收益远远大于实际成本或代价。这种预期收益与实际成本的比较，是以通过中介渠道对迁入国的粗略间接了解作为依据的，或者说是以迁入国的“拉”的因素作为前提条件的；而个人及家庭的特殊社会背景和人蛇偷渡集团的存在，则是使投资决定变为实际偷渡行动的主要原因。

福州沿海人蛇大部分与海有着不同寻常的关系。他们生长在海边船上，长大后又多以捕鱼为生，大海不仅为他们提供生存的条件和生活的空间，而且还给他们特别能吃苦的品质和抓住机会、敢于冒险的性格。虽然每次出海都有不归的危险，但他们还是坦然地前往，因为这就是他们长年不变的生存方式和苦乐所在，不下海怎能打着鱼呢？作为他们的家属，也早已习惯在为出海男人的担忧中生活和等盼亲人的归来，所以偷渡美国就象又一次出海捕鱼，更何况这一次是一定会“满载而归”的。另外，出洋谋生还是许多福州人蛇的家族传统。如果顺着族谱回溯，似乎各家都有一部长短不一的国外移民史，每户

都有一两个如今还在“金山”挖金拾银的近亲远戚。在这种特殊的家族历史和环境的影响和浸染下，这些年轻的人蛇对同族华侨，特别是在海外混出模样来的成功华侨，有着深浅不一的神秘感和浓重的崇拜心理。和闽南沿海早年出洋的华侨一样，福州沿海早期出国的华侨这些年也纷纷回访故里。但不同的是，福州回乡华侨进行实业投资办厂设公司的不多，而修造豪华的私人住宅和捐建学校、福利院等公共设施的则不少。那些由于近海渔业资源减少，而不能再以捕鱼作为主业的乡亲，在当地无法提供新的就业机会的情况下，自然会萌生远走他国的念头。最后，福州人蛇偷渡行为也与他们相对低下的教育程度密切相关。教育水平低，完全堵死了福州人蛇通过考托福、申请入学国外学校等入境外国的合法通道；教育水平低也使得他们不能直接参考和运用第一手资料，对偷渡的成本和收益进行更为切合实际的核算和比较；相反，他们更容易偏听偏信，被表面现象所迷惑。教育水平低还使他们往往低估与教育投资密切相关的机会成本，不考虑在迁入国为谋求一份新工作要支出的培训费用（因为他们只能胜任简单的不需进一步培训的体力或手工劳动），还有完全忽视由于移民引起的非浅化的代价（他们反正还是生活在华人集中的社区，对因生存环境变化或文化种族歧视所带来的精神上的影响和心理上的损伤都感受不深）。总而言之，教育程度不高的福州人蛇，往往低估非法移民的成本，夸大偷渡的回报，其结果虽然增强了移民投资的信心，但也加大了偷渡行为的冒险性和盲目性。

人蛇偷渡集团的存在和活动，是人蛇将非法移民的决定变为具体偷渡行动的另一个主要原因。因为有人要出国发“洋财”，也就应运产生了“你想明天发财，我今天就拿你发财”的偷渡集团。据估计，福建省目前就活跃着20多个人蛇偷渡集团。这些偷渡集团的蛇头，不仅帮助人蛇完成从移民决策到实际偷渡的转变，而且还利用其他人的“发财”心理，极尽欺骗煽动之手段，培养和强化其非法移民意识，最终也把这些人演变为人蛇，拉他们走上偷渡的歧途。从这点来看，人蛇偷渡集团又是一个十分重要的中介因素。

现在让我们来谈谈中介因素的作用。我们认为广泛的海外关系、中外新闻媒体和人口偷渡集团是为福建非法移民浪潮充当中介功能的三大因素。福州同宗同族的华侨关系，一般起着双重的中介作用。一方面，海外华侨在偷渡计划的实际执行过程中直接扮演重要角色。他们或者直接侨汇回乡，为同族人蛇支付偷渡费；或者立公凭为人蛇向偷渡集团担保达到目的地后定期如数偿还偷渡费；或者在迁入国为落地的人蛇保释安排住宿，以及介绍工作等等。这种为偷渡活动直接服务的中介功能在一定程度上减少了人蛇为一时筹集巨额偷渡费所面临的困难，并大大降低了人蛇偷渡投资的风险。另一方面，福州华侨借助自己的海外经历，帮助家乡人蛇了解迁入国的情况，直接或间接地为人蛇估算偷渡的预期效益提供参考资料。由于他们都是人蛇的近亲远戚，其现身说法自然最具有说服力，也被认为最为可靠可信。加上这些华侨出走前和人蛇在社会背景、个人经历、文化教育程度以及谋生能力等方面都相差不远，更容易使人蛇产生“他们能发财，我们也会致富”的信心。然而，国外华侨这种中介示范往往是报喜不报忧，突出衣锦还乡的荣耀，省去异国他乡谋生的艰辛，而且积极充当中介角色的多是在国外混得还过得去的华人，那些在外混绩平平或穷困潦倒的华侨一般是不会主动与乡亲联系的，甚至即使乡亲多方打听到地址，写信联络，他们也不会予以回复。福州人是既“做面子”（自我炫耀）又“爱面子”。海外福州华侨这种人为夸大的中介示范，在某种程度上为家乡人蛇估计偷渡收益时注入了不少水分。

人蛇偷渡还和我国新闻媒体这些年对海外华侨的报道口径有关。象视听媒介近年对海外华侨的介绍，比较注重突出发财有方的点，较少涉及在外混得好差皆有的面；重笔渲染华侨衣锦还乡的排场和回报故里的慷慨，轻描淡写这些成功华侨几十年在外谋生的艰辛、劳苦和勤俭。其结果不仅进一步刺激人蛇的冒险性格，强化他们为来日光宗耀祖也走一趟远海的虚荣心态，而且还在偷渡投资估算的天平上，在回收一方添上了不应该添上的法码。另外，不知是出于何种原因，我国新闻媒体并没有适时抓住机会，大胆地为遏止偷渡潮发挥应有的宣传教育作用。"金色冒险"号抢滩纽约的惨状，我们的电视台没有详细转播，船上福州人蛇登陆美国后的悲惨遭遇，我们的大众媒体也没有跟踪报道，这么令人心悸的反偷渡素材，如能广泛宣传，不仅是对人蛇偷渡集团的欺骗伎俩的有力揭露，而且还能引起大部分居住在农村海边的人蛇及其家属的深深思考和反省。国外新闻媒介，象"美国之音"等等，长时期以来不实事求是，抨击中国侵犯人权，宣扬民主美国对人权的尊重和保护，使偷渡集团为召集人蛇以及为人蛇偷渡后留居美国找到了借口，不惜在这方面捏造事实，大做文章，国外新闻媒介成了人蛇偷渡集团用不着花钱的广告工具。

人蛇偷渡集团的中介功能主要体现在动员召集人蛇和最终运走偷渡客两个方面。就象地理人类学家说的一样，迁出迁入两地相距太远，通常抑制人口迁移，没有人蛇偷渡集团组织解决交通运输问题，人蛇的偷渡计划很难变为实际的非法移民行动。然而，人蛇偷渡集团的动员召集，人蛇的中介作用更为关键，如果没有人想偷渡，再舒适安全的运输设备也是没有意义的。在这一方面，偷渡集团欺骗诱惑人蛇的办法，是鼓吹"要致富去偷渡"的信条和强调偷渡过程的舒适安全和绝对成功的可能性。由于上当受骗的人蛇或因为感到自己也是违法者，或因为落地后的顺利冲淡对偷渡旅程留下的痛苦记忆，或因为害怕蛇头的报复，或根本还在偷渡集团的操纵控制之中，都基本上不对偷渡集团一手制造的骗局予以无情的揭露，偷渡集团仍然还活跃在各地，四处行骗，拉客上船偷渡国外。

国外，尤其是美国，无论是绝对的还是相对的都远远高于国内的工资收入，是这些迁入国对人蛇的最强劲的拉力。显著的工资收入差别，既是人蛇对偷渡的预期成本和回收进行估计和比较的最基本的原始数据，也是他们冒险偷渡的最根本的动力。以目前在美就业的人蛇的平均月工资800至1000美元来计算，这里工作一天就可以获得相当国内一个月的报酬，连续干它一个月则可以把国内一年的总收入赚到。3万美元的偷渡费二三年内也就能够打点清楚。从这点来讲，福州人蛇跟国内这些年从乡村涌入城市、从内地走向沿海的打工妹打工仔，在出走的动机上并没有本质的区别，他们之所以引起国际社会的特别注意，是因为这种由于工资收入的悬殊所引起的人口流动，跃出了国界，把合法的迁移变质为非法的偷渡。人蛇是不能定性为政治难民或经济难民的，他们只是具有一定冒险精神，但只能使用自己的劳力辛苦回收移民投资效益的国际劳工。每一个人蛇都清楚他们是以绝对的工作和生活品质下降来换取相对的高工资收入。他们每星期工作六或七天，每天工作12至14小时，他们几个人合住一个房间，甚至数人只租个床位分时段睡觉，他们当中几乎没有人参加医疗保险。依照人蛇在美国的工作长度和强度，他们辛苦赚取的不论是计时工资还是每月的总报酬，都处于这个社会的最低水平。如果每一个人蛇都买上医疗保险，都租上拥有独自卧室的住房，他们都只能生活在贫困线以下。由于没有文化、不会英语，中国城是人蛇唯一能落脚的地方。然而，即使在小小的

唐人街里，人蛇也只能在不要跟美国人面对面接触的中餐馆里的厨房内或自己同胞开办的制衣厂里辛苦谋生。随着这些年人蛇一再汹涌而至，唐人街里人满为患。单以纽约的唐人街为例，过去四年华人人口就增加了一倍。餐馆、制衣厂容纳不下的偷渡者别说偿还偷渡费，就是解决每天的温饱都发生了困难，还有不幸生了病，出了车祸，等等。我们这些胆大但缺乏文化的人蛇是不会在偷渡之前把这些因素都一一加以考虑的，他们估计不到迁入国方面的拉力也是可变的、有条件的。

移民政策是迁入国的又一重要拉力。对于人蛇来讲，迁入国能让其入境而不遣返，留居后又可以工作，一定时间以后还能申请家属出来团聚，这些无疑是最至关重要的。美国移民政策所表现出来的明显的政治倾向和强烈的西方人权意识，以及执法程序特别是处理政治庇护申请的程序严重脱节和对直系家庭成员移民优先的做法，都在直接或间接地刺激和鼓励人们加入人蛇偷渡潮。就象一名美国移民局职员评论说，整个问题是由美国政府通过的法例引起的。当发现这是一种搬起石头砸自己脚的愚蠢作法时，美国方面也开始了对移民政策的修正，采取了一种更为务实的态度。1993年3月，非法偷渡到美国去的福建大批劳工被遣返回去；1993年6月，“金色冒险”号上的福州人蛇不许保释，被拘留在监狱里等待出庭听证；以一胎政策为由申请庇护的都一概予以拒绝。看上去不会更动的移民政策还是发生了变化。这也是我们的人蛇始料不及的。

至于我国方面“推”的因素，作者认为主要体现在改革开放之后，一些还没有真正理顺的经济、社会、文化关系对人的行为产生了一定程度的负面影响。比如，如何强化当地政府对在产业结构变化中失去原来工作的劳动人口的技术培训和重新就业的领导，如何把剩余劳力的四处盲流变为有序的带开发性的迁移，如何在鼓励人们去发财的同时引导和监督人们使用被我国道德和法律认可的谋财之道，以及如何调整我国的财政计划和消费结构，以保证有相对充足的财力去改善广大农村人口的教育面貌，都和减少以至最后消除人蛇偷渡现象有着十分紧密的联系。我们希望我国的学术界能在一直致力于打击偷渡活动的政府的指导下，把人口偷渡作为改革开放后出现的一种社会现象，认真加以调查研究，为政府尽早解决这个社会问题出谋献策。

（本文作者系厦门大学计划统计系副教授）

**主要参考报刊和资料：**

1.《纽约时报》、《世界日报》、《侨报》和《大公报》。

2.陈可堂：“追溯偷渡悲剧的根源”，《编译参考》1993年第9期，第19—23页。

3.李殿元和张午平：《世纪末反思录卷十：阴暗的浊流——国际犯罪寻踪记》，1994年四川人民出版社。

4.〔美〕辛雁《天狱——偷渡美国》，1993年团结出版社。

5.E.G.Ravenstein, The Laws of migration, Journal of the Royal statistical Society, 1885, V48(2): 167-277.

6.E.S.Lee, A theory of migration, Demography, 1966, V3(1): 47-57.

7.L.A.Sjaastad, The Costs and returns of human migration,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1962, V70(5): 80—93.